证券代码：002061　　证券简称：浙江交科　　公告编号：2024-060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浙江交科	股票代码	00206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军伟	林楠芳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青山湖科技城钱坞路598号	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青山湖科技城钱坞路598号	
电话	0571-87569087	0571-87569087	
电子信箱	ir@zjjiaoke.com	ir@zjjiaoke.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8,440,492,966.70	18,281,228,032.23	0.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12,039,459.90	480,485,070.92	6.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98,777,469.96	467,957,104.30	6.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704,142,703.19	-2,981,625,647.56	9.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	0.18	11.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	0.18	11.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4%	3.59%	-0.0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8,380,202,435.10	69,356,155,957.25	-1.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382,342,506.46	14,195,195,279.97	1.3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5,77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2.35%	1,100,709,366	0	不适用	0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7.30%	189,823,760	0	不适用	0
浙江海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60%	93,633,106	0	不适用	0
浙江省中医药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6%	48,362,387	0	不适用	0
中航国际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7%	40,679,573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23%	31,993,371	0	不适用	0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6%	22,472,933	0	不适用	0
绍兴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9%	20,413,492	0	不适用	0
平安资管－工商银行－鑫福37号资产管理产品	其他	0.51%	13,285,460	0	不适用	0
招商信诺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	其他	0.46%	11,986,36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未参与融资融券业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4浙江交工MTN001	102481432	2024年04月10日	2027年04月12日	100,000	2.85%

(2) 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76.26%	78.32%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6.66	5.40

三、重要事项

1. 公司顺利完成第九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工作。2024年5月20日，公司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和监事会主席等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1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 子公司浙江交工参与投资广西交投二十八期股权基金交通投资合伙企业。报告期内，下属公司浙江交工与广西新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梧州(龙眼咀)至硕龙公路(梧州环城高速南段)融资+工程总承包的《合同协议书》，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1,823,008,888元。为响应梧州(龙眼咀)至硕龙公路(梧州环城高速南段)融资+工程总承包项目招标文件要求，浙江交工与其他合伙人签订《广西交投二十八期股权基金交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并购买广西交投二十八期股权基金交通投资合伙企业份额，认购份额为16,819万元。同时为保障浙江交工在上述基金投资期限届满后顺利退出，浙江交工与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交投")签署《广西交投二十八期股权基金交通投资合伙企业之基金份额转让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5日、1月30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3. 关于政府征收浙江交工地块进展情况。根据杭州市城市控制规划及西溪谷建设发展要求，杭州市西溪谷建设指挥部受杭州西湖区政府委托，征收浙江交工位于西溪路517号、519号、521号地块的房地产。目前，已经完成征迁房产的腾空移交工作，现金补偿、部分实物(物业)补偿已到位，住宅补偿已经移交，部分房产的不动产权证尚处于办理过程中。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002061　　证券简称：浙江交科　　公告编号：2024-058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8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6日以书面、电子邮件及其他形式送达。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申屠德进先生主持，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0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0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8月30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

《2024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前置审议通过。

(二) 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8月30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 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关联董事李勇先生、黄建樟先生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8月3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前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二、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3.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002061　　证券简称：浙江交科　　公告编号：2024-059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8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6日以书面、电子邮件及其他形式送达。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邓娴颖女士主持，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5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5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8月30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8月30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及运作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合规，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2024年半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的实际情况。

(三)会议以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关联监事邓娴颖女士、周中军先生、孙华明先生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8月3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二、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002061　　证券简称：浙江交科　　公告编号：2024-061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深证上〔2023〕1145号)的规定，将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524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兴证券、浙商证券向本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圳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500.0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按面值发行，发行总额为人民币250,000.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405.66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249,594.34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之一浙商证券于2020年4月28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审计及验资费、资信评级费、信息披露费用和发行手续费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151.89万元(不含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49,442.45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98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249,442.45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211,883.29
	利息收入净额	B2	9,560.93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净额	B3	3,112.32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4,283.01
	利息收入净额	C2	902.54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净额	C3	402.66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216,166.30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10,463.47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净额	D3=B3+C3	3,514.98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	47,254.60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注1]		F	23,017.39
差异[注2]		G=E-F	24,237.21

[注1]账户实际募集资金结余23,040.98万元，含发行费23.59万元公司先期使用普通银行账户对外支付，结余在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注2]应结余募集资金与实际结余募集资金的差额系本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入的理财产品24,000.00万元及理财产品投资收益237.21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独立财务顾问东兴证券、浙商证券于2020年5月27日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吴山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有4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账户状态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吴山支行	33050161622700001324	1,696.69	存续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	331066110018170312995	12,179.58	存续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江支行	1202021429900565860	8,989.39	存续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江支行	1202021429900569592	175.32	存续
合 计		23,040.98	

[注]2020年度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承销和保荐费用405.66万元(不含税)，律师费、审计及验资费、资信评级费、信息披露费用和发行手续费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151.89万元(不含税)，合计557.55万元，其中发行费23.59万元公司先期使用普通银行账户对外支付，未以募集资金置换，结余在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除补充营运资金外，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附件1-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年1-6月

编制单位：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5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83.0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6,166.3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施工机械装备升级更新购置项目	否	100,000.00	100,000.00	4,283.01	90,551.69	90.55%	[注1]	3050.46	[注2]	否	
2.104国道西过境平阳段(104国道瑞安仙降至平阳南江段)改建工程PPP项目	否	94,442.45	94,442.45	0	70,614.61	74.77%	[注3]	1946.17	[注4]	否	
3. 补充营运资金	否	55,000.00	55,000.00	0	55,000.00	100.00%					
合 计		249,442.45	249,442.45	4,283.01	216,166.30	86.66%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2021年8月3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购买施工设备清单的议案》，根据公司目前在手订单项目实际情况，为不断完善公司大型施工装备配置，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变更原募投项目的名称及投资金额的前提下，同意公司调整购置设备清单。 2023年1月17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进一步调整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购买施工设备清单议案》，同意公司在前次调整购买机械设备清单的基础上，进一步优化调整购置设备清单。 2024年4月2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进一步调整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购买施工设备清单议案》，同意公司在前次调整购买机械设备清单的基础上，进一步优化调整购置设备清单。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6月30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23,077.08万元，其中施工机械装备升级更新购置项目3,451.44万元、104国道西过境平阳段(104国道瑞安仙降至平阳萧江段)改建工程PPP项目19,583.19万元、中介机构费用42.45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置换金额23,077.08万元，置换工作已经完成。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年6月30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及时足额归还至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2020年累计使用32,000.00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尚未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合计32,000.00万元。公司2020年累计使用32,000.00万元，截至2021年6月29日，公司已全部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合计32,000.00万元。 2021年6月2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及时足额归还至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2021年累计使用0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1年3月2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浙江交工使用不超过8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商业银行发行的结构性存款产品。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已如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 2022年4月1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浙江交工使用额度不超过14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不超过1年)商业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已如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 2023年4月6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浙江交工，使用额度不超过50,000万元(其中公司10,000万元，浙江交工4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7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2024年6月30日，尚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合计6,000.00万元。 2024年4月15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浙江交工使用额度不超过40,000万元(其中公司20,000万元，浙江交工2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购买的单项现金管理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4年6月30日，尚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合计6,000.00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4年06月30日，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47,254.60万元，其中24,000.00万元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剩余23,040.98万元(含发行费23.59万元公司先期使用普通银行账户对外支付，未以募集资金置换，结余在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存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1]施工机械装备升级更新购置项目系公司拟通过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购置路基路面设备、桥隧设备、地下工程设备等建筑施工设备，用于公司目前在建工程项目及未来发展的工程项目。公司根据工程项目的实际需要，择机采购设备、支付货款

[注2]截至2024年6月30日，该项目尚未完成全部装置的购置且处于运营初期，暂无法计算该项目内部收益率

[注3]104国道西过境平阳段(104国道瑞安仙降至平阳萧江段)改建工程PPP项目在2022年1月已经处于预定可使用状态，进入了运维期

[注4]截至2024年6月30日，该项目尚处于运营初期，暂无法计算该项目投资回报率

证券代码：002936　　证券简称：郑州银行　　公告编号：2024-028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行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24年8月29日，本行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暨中期报告("本报告")及中期业绩公告。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亲自出席董事8名。本行部分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报告所载财务资料除特别注明外，为本行及所属子公司河南九鼎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扶沟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密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浚县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确山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郑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合并报表数据。

本行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2024年中期财务报告未经审计，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分别根据中国和国际审阅准则进行了审阅。

本行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赵飞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海刚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袁冬云女士声明并保证本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行2024年上半年度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报告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本行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现存在对本行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产生不利影响的重大风险。本报告详细描述了本行在经营管理中面临的主要风险及本行采取的应对措施，具体请查阅本报告"管理层讨论和分析"章节中"风险管理"内容。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股票上市交易所、股票简称和股票代码：	A股：深圳证券交易所　郑州银行 002936 H股：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郑州银行 6196
董事会秘书及联系方式：	韩慧丽女士(注) 联系地址：中国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22号 电话：+86-371-6700 9199 传真：+86-371-6700 9898 电子邮箱：ir@zzbank.cn
证券事务代表及联系方式：	陈光先生 联系地址：中国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22号 电话：+86-371-6700 9199 传真：+86-371-6700 9898 电子邮箱：ir@zzbank.cn

注：本行董事会于2024年4月29日审议通过聘任韩慧丽女士为本行董事会秘书，自2024年6月7日其任职资格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河南监管局核准后正式履职。

2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本报告所载财务数据及指标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除特别注明外，为本集团数据，以人民币列示。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主要会计数据				
经营业绩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			
	2024年	2023年	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1)	6,393,066	6,918,370	(7.59)	7,562,872
利润总额	1,869,575	2,526,990	(26.02)	3,245,690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1,593,861	2,046,633	(22.12)	2,531,066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68,905	2,016,203	(22.19)	2,515,513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4,404,722)	(467,243)	842.70	(18,129,194)
每股计(人民币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2)	0.18	0.23	(21.74)	0.28
稀释每股收益(2)	0.18	0.23	(21.74)	0.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2)	0.17	0.22	(22.73)	0.27

规模指标	截至2024年6月30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末较上年末增减(%)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645,680,374	630,709,429	2.37	591,513,618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	372,827,943	360,608,206	3.39	330,921,097
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3)	13,382,639	11,815,080	13.27	10,311,525
负债总额	589,356,033	576,394,573	2.25	538,888,382
吸收存款本金总额(不含应计利息)	386,360,381	360,961,439	7.04	337,708,162
股本	9,092,091	9,092,091	–	8,265,538
股东权益	56,324,341	54,314,856	3.70	52,625,236
其中：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权益	54,407,058	52,452,824	3.73	50,772,566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4)(人民币元/股)	4.88	4.67	4.50	4.93
总资本净额(5)	60,260,538	56,372,605	6.90	55,291,681
其中：一级资本净额(5)	54,254,716	50,718,655	6.97	50,566,245
风险加权资产总额(5)	475,095,361	455,490,556	4.30	434,769,547

主要财务指标				
资本充足率(%)	截至2024年6月30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末较上年末变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5)	9.26	8.90	0.36	9.29
一级资本充足率(5)	11.42	11.13	0.29	11.63
资本充足率(5)	12.68	12.38	0.30	12.72
资产质量指标(%)	截至2024年6月30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末较上年末变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不良贷款率(6)	1.87	1.87	–	1.88
拨备覆盖率(6)	191.47	174.87	16.60	165.73
贷款拨备率(6)	3.59	3.28	0.31	3.12
盈利能力指标(%)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			
	2024年	2023年	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变动	2022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2)(年化)	7.34	9.77	(2.43)	12.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2)(年化)	7.22	9.63	(2.41)	12.19
总资产收益率(7)(年化)	0.52	0.70	(0.18)	0.91
成本收入比(8)	24.76	20.81	3.95	16.94
净利差(9)(年化)	1.70	2.06	(0.36)	2.22
净利息收益率(10)(年化)	1.80	2.13	(0.33)	2.35

其他财务指标(%)	截至2024年6月30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末较上年末变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杠杆率(11)	7.50	7.60	(0.10)	7.69
流动性比率(11)	74.83	59.10	15.73	72.34
流动性覆盖率(11)	207.98	265.83	(57.85)	300.13
存贷款比例(11)	96.50	99.90	(3.40)	97.99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11)	4.96	5.32	(0.36)	5.18
最大十家单一客户贷款比例(11)	36.54	35.36	1.18	34.06
单一最大集团客户授信比例(11)	7.07	9.32	(2.25)	5.63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11)	0.89	1.98	(1.09)	1.33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11)	3.59	11.38	(7.79)	16.92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11)	37.30	85.59	(48.29)	25.19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11)	11.15	47.40	(36.25)	9.33

注：

1. 营业收入包括利息净收入、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资产处置收益、汇兑损益、其他业务收入及其他收益等。

2. 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放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利息，"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无需扣除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利息，"加权平均净资产"扣除了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募集资金净额。

3. 包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

4. 为期末扣除其他权益工具后的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权益除以期末普通股股数。

5. 2024年起，本行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相关规定计算资本充足率。

6. 不良贷款率按不良贷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除以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计算；拨备覆盖率按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余额除以不良贷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计算；贷款拨备率按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余额除以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计算。

7. 指报告期内净利润占期初及期末的资产总额平均余额的百分比。

8. 按照业务及管理费与其他业务成本合计数除以营业收入计算。

9. 按照生息资产总额的平均收益率与付息负债总额的平均成本率的差额计算，基于每日平均生息资产及付息负债计算。

10. 按照利息净收入除以平均生息资产计算，基于每日平均生息资产计算。

11. 杠杆率、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最大十家单一客户贷款比例、单一最大集团客户授信比例为按照监管口径根据经审计(阅)的数据重新计算，存贷款比例为根据审计(阅)后的贷款总额除以存款总额重新计算，其余指标均为上报监管部门数据。贷款迁徙率为本行母公司口径。

2.2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本行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计算的报告期末净资产与报告期净利润无差异。

2.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人民币千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			
项目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政府补助	33,216	36,825	21,580
固定资产清理净损益	(2,279)	10,246	(32)
赔偿金和罚款支出	(4,750)	(4,886)	(2,70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071	8,496	3,84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3,258	50,681	22,684
减：以上各项对所得税的影响	9,502	13,892	6,348
合计	23,756	36,789	16,336
其中：影响本行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4,956	30,430	15,553